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以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中期業績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256,127	329,077
銷售成本		<u>(242,661)</u>	<u>(307,814)</u>
毛利		13,466	21,263
其他經營收益		20	2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按公平值透過 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0)	(11)
銷售及分銷開支		-	(69)
行政開支及其他開支		<u>(3,828)</u>	<u>(4,093)</u>
來自經營的溢利		9,648	17,119
融資成本	6	<u>(5,964)</u>	<u>(4,221)</u>
除稅前溢利		3,684	12,898
所得稅開支	7	<u>(115)</u>	<u>(3,388)</u>
期內溢利	8	<u>3,569</u>	<u>9,510</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269</u>	<u>(1,553)</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5,838</u>	<u>7,957</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3,590	9,488
— 非控股權益		<u>(21)</u>	<u>22</u>
		<u>3,569</u>	<u>9,510</u>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5,804	7,969
— 非控股權益		<u>34</u>	<u>(12)</u>
		<u>5,838</u>	<u>7,957</u>
每股盈利(港仙)			
— 基本及攤薄	10	<u>0.37</u>	<u>0.9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496	5,534
使用權資產		889	1,212
於一家合資企業的權益	12	—	—
		<u>6,385</u>	<u>6,746</u>
流動資產			
存貨		74,483	64,06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322,538	309,78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14	56	66
可退回稅項		1,235	1,199
銀行結餘及現金		9,537	3,572
		<u>407,849</u>	<u>378,680</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87,889	95,355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6	50,000	50,000
租賃負債	17	557	593
銀行及其他借貸	18	1,576	6,589
承兌票據	19	126,861	91,556
企業債券	20	51,831	51,515
應付稅項		7,495	7,375
		<u>326,209</u>	<u>302,983</u>
流動資產淨值		<u>81,640</u>	<u>75,697</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88,025</u>	<u>82,44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	210	466
淨資產		<u>87,815</u>	<u>81,977</u>
資本及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	4,910	4,910
儲備		80,975	75,171
		<u>85,885</u>	<u>80,081</u>
非控股權益		1,930	1,896
總權益		<u>87,815</u>	<u>81,977</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股份溢價	外幣換算 儲備	累計虧損	總儲備	非控股 權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4,910	190,049	(13,723)	(76,277)	100,049	2,915	107,874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u>-</u>	<u>-</u>	<u>(1,519)</u>	<u>9,488</u>	<u>7,969</u>	<u>(12)</u>	<u>7,957</u>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4,910</u>	<u>190,049</u>	<u>(15,242)</u>	<u>(66,789)</u>	<u>108,018</u>	<u>2,903</u>	<u>115,831</u>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4,910	190,049	(16,256)	(98,622)	75,171	1,896	81,977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u>-</u>	<u>-</u>	<u>2,214</u>	<u>3,590</u>	<u>5,804</u>	<u>34</u>	<u>5,838</u>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4,910</u>	<u>190,049</u>	<u>(14,042)</u>	<u>(95,032)</u>	<u>80,975</u>	<u>1,930</u>	<u>87,815</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473)	(9,943)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	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u>25,230</u>	<u>(2,238)</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3,758	(12,176)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72	24,335
匯率變動的影響	<u>2,207</u>	<u>65</u>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結餘及現金	<u><u>9,537</u></u>	<u><u>12,224</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總部地址為中國深圳市福田区蓮花街道福中社區金田路4028號榮超經貿中心2408室。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上環干諾道西28號威勝商業大廈5樓510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跨境業務及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相關業務後續僅涉及存量事項的收尾與合規處理。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的呈列貨幣。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而編製。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此會影響政策應用、本年度至今的資產及負債以及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說明性附註。附註載有對事件及交易的說明，該等說明就理解本集團自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的變動而言具有重大意義。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整份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與本集團營運相關並於2025年1月1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其他準則、詮釋或修訂。

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應用的會計政策相同。若干新訂或經修訂準則自2025年1月1日起生效，但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3. 公平值的計量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以進行有秩序交易出售資產所接收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乃採用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技術參數劃分為三個層級之公平值層級作出：

第一級層級參數： 本集團可於計量日期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層級參數： 第一層級所包括之報價以外之直接或間接的資產或負債可觀察參數。

第三級層級參數： 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參數。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事項發生或條件改變而引起的轉換當日確認自三個層級中的任何一個層級的轉入及轉出。

於2025年6月30日的公平值層級披露：

金融工具	於下列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層級	估值方法及 主要參數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 上市權益證券	56	66	第一層級	於活躍市場之 報價

4. 收入

收入指於期內從事跨境業務、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所產生的收入。本集團於期內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某個時間點確認之客戶的合約 收入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系列分類		
— 跨境業務	256,127	328,950
— 線上營銷及其他諮詢服務收入	—	112
	<u>256,127</u>	<u>329,062</u>
其他來源收入		
— 來自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利息收入	—	15
	<u>—</u>	<u>15</u>
	<u>256,127</u>	<u>329,077</u>

5.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商品或服務類別。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跨境業務。
- (ii) 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融資租賃業務(賺取利息收入及手續費以及諮詢費)及購買租賃資產。

主要營運決策者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時並無合併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跨境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 融資租賃 及諮詢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256,127	-	-	256,127
分部溢利／(虧損)	<u>12,987</u>	<u>(262)</u>	<u>(91)</u>	<u>12,634</u>
未分配經營收入				17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0)
行政及其他開支				(2,993)
融資成本				<u>(5,964)</u>
除稅前溢利				<u><u>3,684</u></u>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跨境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提供 融資租賃 及諮詢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28,950	15	112	329,077
分部溢利／(虧損)	<u>20,308</u>	<u>(261)</u>	<u>(112)</u>	<u>19,935</u>
未分配經營收入				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11)
行政及其他開支				(2,809)
融資成本				<u>(4,221)</u>
除稅前溢利				<u><u>12,898</u></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所賺取溢利或所產生之虧損，並未分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若干銷售及分銷開支、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酬、若干其他開支以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行政總裁報告之計量。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382,312	366,390
融資租賃業務	10,909	3,764
其他	4,638	5,653
	<hr/>	<hr/>
分部資產總值	397,859	375,807
未分配企業資產	16,375	9,619
	<hr/>	<hr/>
資產總值	414,234	385,426
	<hr/>	<hr/>
分部負債		
營養食品及保健品跨境貿易業務	89,225	89,302
融資租賃業務	181	139
其他	4,388	10,151
	<hr/>	<hr/>
分部負債總額	93,794	99,592
未分配企業負債	232,625	203,857
	<hr/>	<hr/>
負債總額	326,419	303,449
	<hr/>	<hr/>

旨在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可退回所得稅及用於公司營運的其他資產(包括若干廠房及設備、若干使用權資產以及中央化管理的其他應收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應付所得稅、企業債券、承兌票據、可換股債券以及若干租賃負債。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地點位於香港及中國。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的資料乃按營運地點呈列。本集團關於其非流動資產按資產地區劃分的資料詳述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中國	—	127	5,634	5,694
香港	<u>256,127</u>	<u>328,950</u>	<u>751</u>	<u>1,052</u>
	<u>256,127</u>	<u>329,077</u>	<u>6,385</u>	<u>6,746</u>

6.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開支：		
— 銀行及其他借貸利息	1,942	11
— 股東貸款	2,375	2,375
實際利息開支：		
— 租賃負債	26	10
— 企業債券	316	1,262
— 承兌票據	<u>1,305</u>	<u>563</u>
	<u>5,964</u>	<u>4,221</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u>115</u>	<u>3,388</u>

- (i)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適用於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的稅率為16.5%（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本公司的其中一家附屬公司須就首2百萬港元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8.2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而對2百萬港元以上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其他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6.5%）。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8.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6	20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1	33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虧損	<u>10</u>	<u>11</u>

9. 股息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報告期間，概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盈利：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	<u>3,590</u>	<u>9,488</u>
股份數目		
—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82,000,000</u>	<u>982,000,000</u>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呈列的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並未就攤薄而作出調整，因為未償還可換股債券具有反攤薄作用。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費用約零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零港元)。期內出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淨額約零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零港元)。

12. 於合資企業的權益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以下合資企業中擁有權益：

實體名稱	實體形式	成立地點	註冊資本	本集團持有之 所有權權益 或參與股份的比例		主要業務
				2025年 6月30日	2024年 12月31日	
荷包(深圳)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荷包」)	註冊成立	中國	普通股 人民幣20,000,000元	<u>49%</u>	<u>49%</u>	暫停營業

於2025年6月30日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概無向合資企業注入任何資金。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39,971	334,723
減：減值虧損撥備	<u>(35,293)</u>	<u>(34,860)</u>
	304,678	299,863
其他應收款項	28,519	20,576
減：減值虧損撥備	<u>(12,020)</u>	<u>(12,020)</u>
	16,499	8,556
按金及預付款項	<u>1,361</u>	<u>1,361</u>
	<u><u>322,538</u></u>	<u><u>309,780</u></u>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28,621	28,337
31至60日	38,853	57,755
超過60日	<u>237,204</u>	<u>213,771</u>
	<u><u>304,678</u></u>	<u><u>299,863</u></u>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收取利息或持有任何抵押品。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簡化方法已確認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期初／年初	34,860	18,980
期內／年內確認的減值虧損	-	16,457
匯兌調整	433	(577)
期末／年末	<u>35,293</u>	<u>34,860</u>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

1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 — 香港上市權益證券	<u>56</u>	<u>66</u>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57,768	61,963
其他應付款項	18,078	22,488
應付利息	11,875	10,733
應付增值稅	168	171
	<u>87,889</u>	<u>95,355</u>

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撥備之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如下：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33,609	32,346
31至60日	24,159	564
60日以上	-	29,053
	<u>57,768</u>	<u>61,963</u>

16.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抵押： 須按要求支付的其他借貸(附註i)	<u>50,000</u>	<u>50,000</u>

附註：

- (i) 於2025年6月30日，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之固定年利率為9.5%(2024年12月31日：9.5%)。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扣除的利息約2,375,000港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375,000港元)應計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應付利息。
- (ii) 於2025年6月30日，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約50,0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50,000,000港元)乃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17. 租賃負債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作呈報用途分析為：		
流動負債	557	593
非流動負債	<u>210</u>	<u>466</u>
	<u>767</u>	<u>1,059</u>

18.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1,576	1,597
其他貸款	<u>-</u>	<u>4,992</u>
	1,576	6,589
減：流動部分	<u>(1,576)</u>	<u>(6,589)</u>
非流動部分	<u>-</u>	<u>-</u>
上述借貸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一年內或按要求	<u>1,576</u>	<u>6,589</u>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銀行借貸以人民幣計值，於一年內償還及按固定年利率9% (2024年12月31日：9%)計息。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由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最多人民幣1,500,000元作抵押。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貸款均為無抵押。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其他貸款以人民幣計值及無抵押。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拖欠還款。因此，於2024年12月31日，貸款須按要求償還，並產生每日0.05%的罰息。於2025年6月30日，貸款已全部清償。

19. 承兌票據

本集團發行若干非上市承兌票據，按年利率介乎3%至7%（2024年12月31日：3%至4%）計息。承兌票據及應計利息將於承兌票據發行日期後12至24（2024年12月31日：12至24）個月的到期日償還。對承兌票據採用的實際利率介乎2.96%至6.76%（2024年12月31日：2.96%至3.92%）。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33,755
發行新承兌票據		56,250
已扣除的估算利息		<u>1,551</u>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91,556
發行新承兌票據		34,000
已扣除的估算利息		<u>1,305</u>
於2025年6月30日		<u><u>126,861</u></u>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承兌票據須於以下期限償還：		
一年內	<u><u>126,861</u></u>	<u><u>91,556</u></u>

於2025年6月30日後，約39,968,000港元的承兌票據到期，可能導致被要求即時還款。於2025年7月5日，本集團與承兌票據持有人達成初步清償協議，以償付拖欠款項。有關清償協議的進一步詳情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披露。

本集團的承兌票據為無抵押，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20. 企業債券

於2025年6月30日，已發行非上市企業債券本金總額約為45,0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45,000,000港元）並應計應付利息，按年利率5%至7%計息。

於2025年6月30日，約51,831,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7,656,000港元）的企業債券已違約，並導致被要求即時還款。於2025年7月5日，本集團與公司債券持有人達成初步清償協議，以償付違約企業債券。有關清償協議的進一步詳情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披露。

本集團企業債券為無抵押，以港元計值，而港元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21.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u>2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 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	<u>982,000</u>	<u>4,910</u>

自2024年12月31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

22. 資本承擔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向合資企業注資的已訂約 承擔的資本開支(相當於人民幣9,800,000元)	<u>10,738</u>	<u>10,431</u>

23. 關聯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金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聯方訂立以下重大交易：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兩個期間，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u>237</u>	<u>409</u>

董事及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由董事會經考慮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後釐定。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其他關聯方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之界定予以披露。

24.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5年7月5日，本公司與若干債權人訂立清償協議，涉及向債權人發行可換股債券(「債務重組」)。債務重組須取得監管機構及股東批准。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取得有關批准。

以上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4日的公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跨境業務以及提供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

1. 跨境業務

本集團自2017年起開始從事跨境業務，並以S2B2C及B2C模式擴展跨境業務。S2B2C模式於中國向電商分銷商及／或終端客戶提供增值服務，方式為(i)獲得集海外直購、進出口供應鏈管理於一體的跨境電商平台；及(ii)租賃多個保稅倉庫以便本集團向中國高效進口產品，為迅速回應客戶訂單維持庫存，同時為客戶提供報關、倉儲及物流幫助，增強競爭力。

B2C模式使本集團直接向終端消費者推廣及銷售產品。本集團相信，B2C模式可豐富其跨境業務分部的收入來源。

2. 提供融資租賃和諮詢服務

自2014年起，融資租賃業務一直為本集團的核心業務之一。於業務啟動初期，憑藉行業發展機遇及本集團自身的資源優勢，此業務分部曾為本集團整體營運表現作出一定貢獻，同時亦使本集團於租賃業務營運及風險管理方面累積了豐富經驗。

近年來，受融資租賃行業市場競爭加劇、宏觀經濟環境變化、監管政策調整及整體行業發展週期等多重因素影響，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業務面臨日益增大的經營壓力，業務拓展難度顯著提升。因此，該業務分部的規模及盈利能力逐步下滑，呈現整體萎縮趨勢。

基於對行業發展趨勢的判斷、本集團戰略佈局的優化調整及提升資源配置效率的考量，本集團已逐步收縮並梳理融資租賃業務。截至目前，本集團已停止開展新的融資租賃相關業務，且於本期間該業務分部概無產生經營收入。與該業務相關的後續工作將僅涉及現有事項的後續及合規處理(例如對現有租賃協議的後續履約監管及歷史財務數據的合規會計處理)。

本集團將繼續聚焦其核心業務分部，集中資源推動其主要業務發展，以提升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質素及可持續發展能力。上述業務調整符合本集團實際營運需求及監管要求，不會對本集團正常生產經營秩序及其核心業務穩定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表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56.1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73.0百萬港元或22.2%，其乃主要由於跨境業務的銷售額減少所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溢利約3.6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5.9百萬港元或62.1%，其乃主要由於收益及毛利減少所致。

前景

根據最新市場研究數據顯示，2025年全球跨境電商市場規模預計突破18萬億港元，其中中國市場佔比持續擴大至約62%。營養保健品跨境交易額年複合增長率保持在28%的高位，特別是中高端功能性營養補充劑需求呈現爆發式增長。中國消費者健康意識的持續提升，以及老齡化社會結構的形成，正推動跨境健康產業進入黃金發展期。

香港作為粵港澳大灣區核心樞紐，在「數字絲路」戰略推動下，其跨境電商基礎設施迎來全面升級。2025年實施的「智慧口岸3.0」系統將通關效率提升至分鐘級，配合香港國際機場擴建後的冷鏈物流能力，進一步鞏固其作為亞太健康產品貿易中心的地位。在國內國際雙循環深化背景下，香港獨特的自由港政策與數字貿易生態，正加速其從傳統貿易中轉站向全球健康產品數字化服務平台轉型。

當前市場呈現兩大顯著特徵：一方面，社交電商與內容營銷深度融合，使保健品消費決策更加場景化與情感化；另一方面，區塊鏈溯源與AI個性化推薦技術的成熟，推動跨境購物體驗從單純交易向全鏈路服務升級。隨著RCEP協定全面實施帶來的關稅優惠，以及內地跨境電商進口清單持續擴容，香港企業在整合全球優質健康資源與中國消費升級需求方面具備獨特戰略價值。這些結構性變革將持續重塑跨境健康產業生態，為具備全渠道服務能力的企業開拓更廣闊的發展空間。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錄得總資產約414.2百萬港元，乃由內部資源約87.8百萬港元及負債約326.4百萬港元提供資金。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約為9.5百萬港元。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均為1.25倍。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銀行透支、短期銀行貸款及未動用銀行融資的抵押存款。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其經營活動產生的資金及借貸。於2025年6月30日，借貸主要以港元(「港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而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美元」)計值。本公司全部借貸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根據日期為2019年6月14日之認購協議及日期為2019年6月17日之補充協議，本公司於2019年6月24日發行總本金額為39,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年利率為5%，年期為三年。假設按初步換股價0.2港元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則可換股債券將轉換為195,000,000股換股股份。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14日、2019年6月17日及2019年6月24日之公佈內披露。認購可換股債券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3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為38.7百萬港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及利息已重新分類至公司債券，且概無股份獲轉換。本公司與債券持有人已相互協定將到期日延長至2025年6月24日。

於2025年3月3日，本公司接獲代表本公司一名可換股債券持有人的律師行發出的法定要求償債書(「**2025年3月3日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本公司支付本公司可換股債券之未償還本金額及上述未償還本金額的利息50,881,644港元。隨後於2025年6月，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向聯交所發出函件，並表示(其中包括)其與本公司就本公司可換股債券的糾紛乃由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誤解所致，其將即時撤回2025年3月3日法定要求償債書。其後，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已向本公司發出函件，正式撤回2025年3月3日法定要求償債書。

本集團的企業債券為無抵押，按年利率介乎5%至7%計息。於2025年6月30日，企業債券的未償還結餘須於一年內悉數償還。

於2019年6月，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10,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年利率為3%，到期日為2年（「承兌票據10百萬」）。所得款項淨額約10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於本公佈日期，約10百萬港元已按計劃用作營運資金，以及承兌票據10百萬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5年6月。

於2021年3月，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3,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年利率為4%，到期日為2年（「承兌票據3百萬」）。所得款項約3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及／或償還負債。於本公佈日期，約3百萬港元已按計劃獲使用，以及承兌票據3百萬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5年3月。

於2021年4月，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9,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年利率為3%，到期日為1年，經雙方書面同意可再延長1年（「承兌票據9百萬」）。所得款項約9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及／或償還負債。於本公佈日期，約9百萬港元已按計劃獲使用，以及承兌票據9百萬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5年4月。

於2021年7月，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12,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年利率為3%，到期日為1年，經雙方書面同意可再延長1年（「承兌票據12百萬」）。所得款項約12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及／或償還負債。於本公佈日期，約12百萬港元已按計劃獲使用，以及承兌票據12百萬的到期日已延長至2025年7月。

於2024年6月，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額為5,00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承兌票據5百萬」），年利率為3%。所得款項約5百萬港元擬用作營運資金及／或償還負債。於本公佈日期，約5百萬港元已按計劃獲使用，以及承兌票據5百萬將於2025年6月到期及須予支付。

本公司接獲日期為2024年9月16日的函件（「催款函」），乃由本公司所發行本金總額為20百萬港元的承兌票據（「承兌票據」）持有人（「承兌票據持有人」）發出，收件人為本公司。

催款函中指出(其中包括)：

- (i)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原因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純利大幅減少；及
- (ii) 承兌票據持有人要求於催款函日期起計14日內即時償還有關承兌票據的未償還總金額約20.3百萬港元(「未償還金額」)。

於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有未償還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214.1百萬港元、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約50.0百萬港元、銀行及其他借貸約16.0百萬港元、承兌票據約39.3百萬港元以及企業債券約50.5百萬港元，而銀行結餘及現金則約為12.2百萬港元。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可能無法於催款函所要求的日期前償還未償還金額。

隨後，本公司接獲由承兌票據持有人之法律顧問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27(4)(a)條發出日期為2024年10月10日的法定要求償債書(「**2024年10月10日法定要求償債書**」)，要求本公司於2024年10月10日法定要求償債書送達日期起計三星期內支付20,316,438港元，即本公司向承兌票據持有人發行之承兌票據本金連同應計利息，倘未能成功支付，承兌票據持有人可向本公司提出清盤呈請。

於本公司於2024年10月10日接獲2024年10月10日法定要求償債書後，一名自2021年8月12日至2024年7月31日一直以財務墊款(「**墊款**」)方式向本公司提供財務支援以供本集團業務發展及日常營運之債權人要求即時償還墊款。鑑於財務資源有限，本公司已盡最大努力與債權人進行協商。於2024年10月12日，本公司與該債權人達成協議，並向該債權人發行本金額為51,250,000港元的承兌票據，按年利率3%計息，以清償墊款。

在本公司於2024年10月10日接獲2024年10月10日法定要求償債書後，本公司接獲由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9百萬港元的承兌票據(「**第二張承兌票據**」)持有人(「**第二張承兌票據持有人**」)所發出的日期為2024年10月14日的催款函(「**第二份催款函**」)，收件人為本公司。

第二份催款函中指出(其中包括)：

- (i) 由於本公司收到2024年10月10日法定要求償債書，第二張承兌票據持有人認為本公司未能按2024年10月10日法定要求償債書償還承兌票據，構成第二張承兌票據項下的違約事件；及
- (ii) 第二張承兌票據持有人要求於第二份催款函日期起計七天內即時償還有關第二張承兌票據的未償還總金額約9.2百萬港元。

於2024年10月18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相關債權人就債務重組訂立清償協議(「過往清償協議」)(經日期為2024年12月31日的補充協議補充)，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將本公司於2024年10月15日結欠相關債權人的未償還債務91,534,164港元資本化。相關債權人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向相關債權人發行本金總額為91,534,164港元的3%無抵押可換股債券。

根據過往清償協議發行可換股債券理論上將產生約61.06%的攤薄影響，高於上市規則第7.27B條所載的25%門檻。根據過往清償協議，清償協議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就上市規則第7.27B條表示同意後，方告完成。鑑於遵守上市規則第7.27B條，本公司一直與債權人商討調整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然而，本公司並無就此與債權人達成任何協議。基於上文所述，預期無法達成過往清償協議項下先決條件。因此，於2025年3月28日，本公司與相關債權人訂立終止協議，即時終止過往清償協議。

鑒於本公司之最新財務狀況，倘有任何針對本公司提出之清盤呈請，債權人明顯認為本公司並無足夠有形資產清償未償還債務。因此，於終止過往清償協議後，本公司繼續與債權人磋商，而債權人願意探討債務重組以清償未償還債務。

於2025年7月5日，本公司與本公司若干債權人訂立清償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將本公司結欠該等債權人的未償還債務資本化，該等債權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向該等債權人發行本金總額178,615,22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除非獲授予清洗豁免，否則相關債權人將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就其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尚未擁有或同意收購的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提出強制性現金要約。相關債權人已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申請清洗豁免。此外，由於建議債務重組構成收購守則規則25註釋5項下的特別交易，故須取得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同意。本公司已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申請同意。此外，董事建議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尋求獨立股東批准(其中包括)債務重組及清償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8月13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下列事項：本公司已委聘，(i) RaffAello Capital Limited (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及(ii)紅日資本有限公司(一間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聯席獨立財務顧問。該等委聘已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1批准。

有關上述事件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17日、2024年10月10日、2024年10月14日、2025年1月8日、2025年2月3日、2025年2月28日、2025年3月28日、2025年8月4日及2025年8月13日的公佈。

為支持及擴大跨境業務，本集團將努力多元化其融資來源及發掘集資機會，例如來自金融機構的信貸融資。

或然負債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5.7% (2024年12月31日：52.1%)。資產負債比率乃按相應期間末之外部融資債務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得出。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就跨境業務而言，本集團主要面臨港元／美元／人民幣的貨幣風險，本集團認為其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為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的波動風險。

就融資租賃業務而言，本集團的收入、支出以及營運開支均以人民幣交易，故本集團預期貨幣風險微不足道。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情況，並將因應情況需要，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信貸政策

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相關信貸風險而言，本集團會評估各潛在承租人的信貸質素，並於接受任何新融資租賃前界定各承租人的限額。本集團如認為必要，則會於訂立融資租賃安排時，亦要求若干融資租賃借款人向本集團質押其他抵押品(標的租賃資產除外)。此外，本集團亦會參照自融資租賃首次授出之日直至報告日期的還款時間表，監察各融資租賃承租人的融資租賃付款還款記錄，以釐定融資租賃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另外，本集團會持續評估及檢討抵押資產的公平值，確保相關抵押品之價值足以彌補授予客戶的融資租賃金額及任何未獲償還的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資本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產生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添置(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具有就給予被投資者的資本貢獻的合約，約為10.7百萬港元(2024年12月31日：10.4百萬港元)。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為138,000港元的資產(根據融資租賃安排持有)已抵押(2024年12月31日：160,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有總計13名員工(2024年12月31日：16名)。本集團每年參照本集團薪酬政策及當時的市況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亦向其員工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培訓計劃、社會保險及公積金。根據2011年10月11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參與者。本公司自採納該計劃以來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於業務回顧所披露者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公司的任何重大股本權益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正探索有益於其業務的機遇，並將適時就此刊發公佈。除本公佈其他地方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儘管本集團目前擁有足夠的營運水平以支持其符合第13.24條規定的營運，其仍將繼續探索各種改善其財務業績的方法並於可接受的風險水平內拓寬收入來源。因此，在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的情況下，本公司不排除投資資本資產或擴展至其他業務的可能性。同時，由於投資者不時與本公司聯繫以達成潛在的投資項目，本公司不排除執行債務及／或股權集資計劃的可能性，以滿足因本集團任何業務發展或投資而產生的融資需求以及於適當的籌資機會出現時改善其財務狀況。就此方面，本公司將根據適用的條例及法規於適當時刊發公佈。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會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2024年：無)。

暫停及恢復買賣

以下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止有關本公司股份(「股份」)暫停及恢復買賣的說明：

股份自2024年10月2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有關(其中包括)(i)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的建議債務重組；(ii)申請清洗豁免；及(iii)有關償還股東貸款的特別交易的內幕消息公佈。股份自2025年1月9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股份自2025年3月10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內幕消息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於2025年3月3日接獲法定要求償債書。股份自2025年3月11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恢復買賣。

由於本公司延遲刊發2024年全年業績公佈，股份自2025年4月1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本公司刊發2024年全年業績公佈為止。有關2024年全年業績之公佈已於2025年7月5日刊發。然而，應本公司要求，股份繼續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以待刊發有關本公司債務重組之公佈。股份自2025年8月5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有關上述暫停及恢復買賣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18日、2025年1月8日、2025年3月10日、2025年3月27日、2025年4月1日、2025年6月17日、2025年7月5日及2025年8月4日的公佈。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後的事件

建議債務重組、清洗豁免及特別交易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後的進展詳情載於本公佈第22頁「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公司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後暫停及恢復買賣之詳情載於本公佈第30頁「暫停及恢復買賣」一節。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彼等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從標準守則及操守守則載列的規定標準。

為加強本集團整體之企業管治，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所有有關僱員均須全面遵守書面指引，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之條文。本公司於回顧期間並未發現任何違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

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已與高級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申報事宜，以及本集團就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常規。

委任授權代表

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已根據上市規則第 3.05 條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自 2025 年 2 月 7 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朱健宏

香港，2025 年 8 月 29 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朱健宏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冼家敏先生、梁麗娜女士及陳一帆先生。